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89127163
聯絡人：周孟蓉02-81959032
電子信箱：meng529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忠字第1050032002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七月六日尼伯特風災災區範圍」為
臺東縣全區，業經本院於中華民國105年7月26日以院臺忠
字第1050032002號公告，並自105年7月6日生效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05年7月22日內授消字第1050821959號函及災害
防救法第44條之10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本院各部會行總處署

副本：司法院、內政部



裝

訂

線